

博瑞生物医药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（注册稿）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博瑞生物医药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《博瑞生物医药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（上会稿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募集说明书（上会稿）》”）等相关文件。2021 年 10 月 12 日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召开 2021 年第 76 次上市委员会审议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，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议。根据会议审议结果，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、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。

根据《关于博瑞生物医药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上市委问询问题》（以下简称“上市委问询问题”）的要求以及发行人的最新情况，公司对本次发行事项相关文件及《募集说明书（上会稿）》进行了相应的修订和补充完善，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了注册申请，《募集说明书（上会稿）》涉及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一、封面

将原募集说明书中“上会稿”的相关文字改成“注册稿”。

二、对募集说明书的修订

序号	章节	标题	补充披露情况的说明
----	----	----	-----------

序号	章节	标题	补充披露情况的说明
1	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	十、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	根据公司最新签订的租赁合同，更新了“(三)主要资产租赁情况”。
2	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	十一、重大担保、诉讼、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	根据公司最新签订的贷款合同、保证合同，更新了“(一)重大担保事项”。
2	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	十一、重大担保、诉讼、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	根据公司最新签订的贷款合同、抵押合同以及保证合同，更新了“(三)重大期后事项”。

除上述补充外，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中少量文字描述等非实质性内容进行了修订，并形成《博瑞生物医药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募集说明书（注册稿）》。

《博瑞生物医药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（注册稿）》将与本公告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。

特此公告。

博瑞生物医药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0月20日